

孙善根 著

民国时期宁波慈善事业研究

(1912—1936)

中国慈善研究丛书

人

民
出
版
社

孙善根 著

民国时期宁波慈善事业研究

(1912—1936)

中国慈善研究丛书

人
民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国时期宁波慈善事业研究/孙善根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年6月

(东方文化·中国慈善研究丛书 张秀平 关宏 邵永忠策划)

ISBN 978-7-01-006243-3

I. 民… II. 孙… III. 慈善事业-研究-宁波市-民国

IV.D693.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78359 号

民国时期宁波慈善事业研究

MINGGUOSHIQININGBOCISHANSHIYAYANJIU

作 者: 孙善根

选题策划: 张秀平 关宏 邵永忠

责任编辑: 邵永忠

封面设计: 徐 晖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地 址: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6 www.peolepress.net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永恒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出版日期: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4.125

字 数: 32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01-006243-3

定 价: 35.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有奖举报电话: (010) 65251359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电话: (010) 65250042 65289539

序 一

8月的一天，上海骄阳似火，热不可耐。邮递员冒着满头大汗给我送来一只邮包，拆开一看，是宁波大学孙善根副教授请我为他的新作《民国时期宁波慈善事业研究（1912—1936）》写篇序。

我认识善根同志是在2002年。是年5月我应浙江大学历史系金普森教授的邀请，参加由其指导的博士研究生毕业论文答辩。那时善根同志正在金先生指导下，攻读博士学位课程，论文题目是关于近代宁波的慈善事业。他给我的印象是衣着朴实，说话不多，人很稳慎。金先生告诉我，他读书非常勤奋，颇想有番作为，我对此感到非常高兴。毕业时，我是他毕业论文的评阅人之一，论文写得很扎实。本书就是在论文基础上，又经过多年打磨而成的。

宁波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重要对外贸易和交往的城市，历史悠久，近代崛起的宁波帮更是蜚声海内外。论文以近代宁波为对象，对民国前期宁波慈善事业进行了实证性的梳理和总结。不但填补了近代宁波历史研究的空白，而且向人们展示了近代宁波历史更深的层面，具有开拓性和重大的历史借鉴意义。

通读书稿给我的印象是：一、史料翔实，言之有据。全书注

释多达 1100 多个，90% 的史料是第一手资料，真正做到了有一份史料说一份话，文章不写半句空，可喜可贺。二、行文细腻，叙事生动。虽无长篇大论，但其学术观点尽显字里行间。这种对历史场景细节化的论述，有助于加深人们对历史的理解和认识，值得重视和倡导。三、观点鲜明，笔带感情。全书本着历史唯物主义的精神，依据历史事实，对民国时期宁波慈善界的人物是非进行实事求是的论述和分析，拂去多年蒙在他们头上的尘埃和污垢，重新恢复了历史的本来面目。

俗话说，一份耕耘，一份收获。善根同志为了查找资料，足迹遍及上海、杭州及宁波地区各县市的大小图书馆和档案馆。为了撰写本书，作者历时四载，无间寒暑。除了教学工作之外，几乎放弃所有节假日，先后数易其稿，卒底于成。善根同志甘坐冷板凳，耐得住寂寞，孜孜不倦，研求学问，在商品大潮激荡澎湃和金钱拜物的今天，实在难能可贵。由此也引发了我的一点感想：喧嚣的历史赢得的只是一时的兴奋和刺激，而深沉的历史和知识财富的创造才是力量永恒之所在。一个国家、民族的历史是如此，一个学者的历史亦是如此。

谨以此为序。

谢俊美

2007 年 6 月于上海武定坊北州书屋

序 二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后，市场经济的迅猛发展，使中国大陆催生了一个为数可观的富裕阶层。但同时随着中国社会经济结构转轨进程的加快，大批社会弱势群体随之形成，并长期存在，由此社会救济以及在内地遗忘已久的慈善事业开始成为人们关注的社会话题。近年来，和谐社会理论的提出，使慈善事业在社会发展与进步中的地位与作用更为瞩目。

惊人的现实问题推动学术界对相关历史问题的研究。近年来，慈善史这个一向为学术界所忽略的研究领域成为社会史研究的热点问题，有关论著相继问世。但研究选题不平衡的状况相当明显，特别是中国地域辽阔，幅员广大，各地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去甚远，慈善事业呈现出明显的地域差异。在此情况下，加强区域研究显然是推进整体研究的重要途径。孙善根同志的《民国时期宁波慈善事业研究（1912—1936）》就是近年来区域社会史研究的一部力作。

宁波地处海口，又位于长江三角洲的南翼，自古以来就是中国重要的对外贸易与交往的港口城市，进入近代后又成为首批通商口岸城市。显然，近代宁波在近代中国社会变迁中颇具典型意

义，一直受到中外学术界的关注。但由于史料等原因，学术界对近代宁波的研究相当缺乏，许多方面还基本上是空白。有鉴于此，身为宁波人的孙善根在浙江大学历史系攻读博士学位时，即以民国时期宁波慈善事业为论文选题。作为他的指导教师，我对论文有着很深的印象。现在这本书稿就是作者在博士论文的基础上精心修改而成的。在本书出版之际，作者让我写几句，我欣然答应。

本书以大量第一手史料对民国前期宁波慈善事业进行系统的梳理与研究，不仅填补了近代宁波社会研究的空白、在学术研究上具有拓荒性的意义，而且对发展当代中国慈善事业也有其现实的价值。通读全书，以下几个特点尤为明显：

其一，求真务实，治学严谨。

尽管史料即史学的说法有些偏颇，但史料无疑是史学的立身之本，真实是历史的第一要义。本书作者正是遵循这一原则而在史料搜集、整理上下了最大的功夫。这也是本书最大的价值所在。时下中国社会的浮躁尽人皆知，此风也无例外地刮进学术界。急功近利，戏说成风，几条甚至一条注释打天下的现象司空见惯。但本书作者却耐得住寂寞。为搜集史料，几年来，其足迹遍及上海、杭州及宁波本地各县（市）区档案馆、图书馆、文管会等处。全书注释不仅多达1100多个，且90%以上均为首次发表，可以说基本上做到了“一份材料，一份货”。这其中凝聚了作者多少艰辛和努力，想必同人都能体会。近年来，受市场经济大潮以及不尽合理的学术评价体系的冲击，学术成果失真的现象已呈蔓延之势，“短、平、快”已成为许多学人的追求，以至雷同抄袭之风盛行。在此背景下，本书作者求真务实的学风实在难能可贵，更值得倡导。

其二，论从史出，观点鲜明。

本书不仅史料丰实，而且观点鲜明而富有新意。尽管全书没有长篇大论，但其学术观点尽显其中。作者以近代宁波为个案，指出慈善事业是近代地方社会的重要领域，慈善事业的发达使地方社会得到一定程度的整合，社会凝聚力大为增强，从而有效地拓展了民间社会的生存和发展空间，成为地方社会发展与进步的重要动力。而以商人为代表的社会责任群体的崛起是包括慈善事业在内的近代宁波各项社会事业的主要推动力量。这些观点不仅对于我们完整地理解区域社会史具有重要意义，而且对于我们调动民间人士参与慈善公益事业，构建和谐社会也将有其重要的借鉴作用。

其三，呈现真相，注重细节。

长期以来，由于受“假、大、空”文风的影响，人文社会科学著作教条化、抽象化、概念化的现象相当普遍，历史学同样如此。史学著作成为枯燥乏味的代名词，人们阅之味同嚼蜡，昏昏欲睡。这显然严重阻碍史学社会功能的发挥。这种情况已引起有识之士的关注，史学著述细节化就是一个值得尝试的途径，这方面中外都有成功的范例。历史因细节而生动，也因细节而加深对历史场景的理解，从而使读者在一定程度上得以触摸历史的真实面相。历史的细化也有助于保持史料的原生态。近年来，如何保持史料的原生态成为史学界时常提起的话题。本书在这方面做了有益的探索，这种探索也是富有成效的，值得提倡。

其四，强烈的社会责任感。

历史是一门科学，但这并不影响其承载的社会责任。慈善事业是人类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尺，是人类社会一项崇高的事业。但建国以来很长一个时期，由于极“左”思潮的影响，慈

善事业被认为是麻痹人民斗志的“鸦片”，而从事善举的“善人”则理所当然地被视为阶级敌人的“帮凶”，比“公开的敌人”还要坏。对此，本书作者“不平则鸣”，恢复历史真相，彰显人性的光辉成为其进行本课题研究的最初动机之一。正如作者在导论中所说：“面对他们（指从事慈善事业的志士仁人），我常常激动不已，甚至泪流满面。也许他们不曾拿起枪血洒疆场，也不曾拿起笔，激扬文字。但正是他们的努力维系了地方社会的安定与和谐，也彰显了道义的力量与人性的光辉。然而沧海桑田，岁月无情，随着时间老人的匆匆步履，加之价值评判的错误，他们的事迹已大多湮没无闻，甚至在相当一个时期内被误解乃至被黑白颠倒。此时此刻一种使命感油然而生——作为史学工作者应该把他们的‘德行’彰显于天下，史学本来就有惩恶扬善的社会责任！”这不仅是恢复历史本来面目、告慰逝者的需要，而且也是昭示来者，激励当代中国人投身慈善事业的强大动力。全书字里行间都浸透了作者的这一研究宗旨，其强烈的人文关怀与社会责任感令人感佩！通读全书，我分明感受到作者对自己脚下这片土地深深的挚爱之情和强烈的责任意识。我赞赏作者的这种社会责任意识！史学是一门入学。在急剧变迁的当代中国社会，史学工作者不应关起门来做学问，而应将把自己的视角、自己的兴趣转向社会，关注时代，关注生活，如此才能赢得本学科生存与发展的广阔天空！

当然，本书作为一部学术著作也存在着不足之处。正如作者自己所言，与丰富的史料相比，全书的学术分析工作显得比较单薄，特别是缺乏与同时期其他地区慈善事业的比较研究，从而未能完全凸现民国时期宁波慈善事业的区域特点。

区域社会史研究是一个大有可为的学术领域。后生可畏，本书作者已经有良好的学术基础，希望在不远的将来能看到其新的学术成果不断问世。

金普森

2007 年 6 月

导 论

一、研究旨趣

本选题的确立首先源自于一些感性认识。近年来，宁波慈善救助工作卓有成效，走在了全省乃至全国前列，特别是宁波人对许多陷入困境的异乡人所表现出来的那份仗义，那份爱心……令人感动，“爱心城市”的美誉不胫而走。而更为注目的是，一个时期以来，大批旅外宁波籍人士以爱国爱乡的义举饮誉海内外。笔者所在的宁波大学就是海内外宁波人协力支持家乡建设的产物。自1985年已故世界船王包玉刚先生率先捐资创办宁波大学以来，得到了众多宁波帮人士的大力支持，至今捐赠金额已超过3亿元，其他图书实物等不计其数。近年来，船王胞兄包玉书先生更是频频向宁波大学捐赠，续写了包氏家族支持宁波大学发展的佳话。与此同时，一批以旅港宁波籍人士为代表的宁波帮对内地教育以及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捐赠也十分引人注目。其中，有香港“红色资本家”之称的王宽诚先生于1985年捐资1亿美元设立“王宽诚教育基金会”，用于资助中国培养高科技人才。“影视大王”邵逸夫先生自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每年都向内地教育事业捐赠巨款，至今已达30多亿元。以其名字命名的

逸夫楼遍布内地大中小各级学校，以至有人戏言：50年后，人们可能忘了鲁迅，但不会忘记邵逸夫！而处事低调的“地产大王”陈廷骅先生1970年时即在香港发起成立慈善基金会，20世纪80年代起频频向内地慈善公益事业捐款。据说他坚持捐钱的条件是姓名不能见报，因此其捐赠数目至今无法统计。但可以明确的是，20世纪90年代末他一次即捐资1.2亿元助建内地600所希望小学。^①在捐资者群体中更多的是普通的中小商人甚至不乏“工薪阶层”。自称香港小老板的赵安中先生晚年致力于他认为的希望事业——资助内地希望工程，至今总额已达1亿多元。2000年为帮助宁波大学发展教育事业，他不惜变卖在北美的别墅。而在香港从事钟表业的闻儒根先生则是一个平时下车间劳动的小老板。但就是这个为省钱经常买过期便宜货的人，却把省吃俭用下来的1500多万元捐给了包括幼儿园、敬老院在内的家乡“闻裕系列工程”……，类似的例子还有很多。从他们身上，我隐约感受到这一群体所共有的价值观念和社会公益意识。当然这仅仅是一些感性的东西。

近年以来，笔者一直在从事宁波帮历史与现状的研究。随着研究工作的深入，发现当代旅外宁波籍慈善家群体的行为与历史上宁波人的慈善传统有种割不断的内在联系。他们的伦理观念、价值取向有着包括其父辈在内的前辈宁波人的深深烙印。传统犹如一条山间的小溪，虽然蜿蜒曲折，若隐若现，却长年流淌，一路前行！近代以来，创业致富的宁波商人大多热心社会公益事业，无论在经商地还是在家乡，他们都慷慨解囊，乐此不疲。如旅日华侨巨富吴锦堂除以“办学三贤”之一（另2人为聂云台、陈嘉庚）而名闻20世纪初的中国外，还在全国各地乃至日本都有大额捐赠，为此两次获日本天皇赠赐银杯。而包玉刚、邵逸夫

早年就学的镇海庄市中兴学校则是由清末时号称上海“五金大王”的叶澄衷捐资在家乡创办的。除学校外，叶澄衷还在家乡设立义庄、牛痘局、孤老院，其他如修路铺桥、济贫扶困之举更是不可胜数。他出巨资创办了上海第一所由中国人自办的新式学校——澄衷学堂。长期以来，有关叶澄衷的故事在其家乡盛传不衰，成为人们争相学习、模仿的“偶像”。这些事例无疑也影响了小时候就学中兴学校的包玉刚、邵逸夫、赵安中的心灵。而邵逸夫之父邵玉轩为清末民初旅沪颜料商人，晚年也是乐善不倦，先后向镇海同义医院及家乡浚河、铺路修庙等公益事业捐款。邵氏影业奠基人、邵逸夫之兄邵仁杰也是好善之士……从中我看到了宁波人的慈善传统在延续。与此同时，我还发现，清末以来，全国性的慈善公益团体和机构中更活跃着一批宁波人的身影，如中国红十字会的发起人沈敦和这个宁波茶商的后代就为中国红十字会的创办与发展作出了历史性贡献，其后王正廷、宋汉章、蒋梦麟、刘鸿生等又先后担任该会会长。王正廷还曾担任中华基督教青年会首任华人总干事等多个全国性社会公益团体的领导职务。声誉卓著的南开大学创办人严范孙（号称近代宁波帮开山鼻祖的严信厚之侄）、上海光华大学创办人张寿镛等也都是宁波人。而朱葆三、宋汉章、傅筱庵等则是上海华洋义赈会举足轻重的人物。据陶水木先生不完全统计，长期任宁波旅沪同乡会会长的朱葆三在1919—1925年间即在上海25家慈善机构中担任董事以上职务。^②其实并非朱葆三一人如此，虞洽卿、盛竹书、周金箴、秦润卿、方椒伯、袁履登等其他一些宁波帮头面人物在民国时期上海慈善界都是极为活跃的人物。正如时人所言：甬人“对于公共事业，素称踊跃。”^③也许这种举例式的方法并不为学界所认可，但正是这种群体性的意识与行为，引起我的注意并进

而转向对其母域社会——近代宁波社会的研究。

当然在选题确定过程中也有过犹豫。资料条件是完成史学论文的关键因素，而本选题由于至今尚无人涉足，故资料工作白手起家，毫无基础可言。相关资料不仅极为分散，且多在上海、杭州等地，搜集起来十分困难，实是一件既费财力又费精力的工作。这在当今讲求效率、注重功利的商业化时代，确实是一件不合时宜的事情。但随着资料搜集工作的深入，我渐渐觉得自己是在做一件有价值的事情。因为通过接触这些史料，民国时期宁波社会一批批志士仁人的形象日渐清晰起来。他们多具有强烈的社会公益意识与地方兴衰匹夫有责的理念，平时热心社会公益，对于地方善举，无役不从；一旦地方遭遇“天祸人事”，又总是当仁不让，挺身而出。而一旦其“溘然长逝，无论识与不识，闻者莫不痛惜”，乃至“十里相送”^④。面对他们，我常常激动不已，甚至泪流满面。也许他们不曾拿起刀枪血洒疆场，也不曾拿起笔墨激扬文字。但正是他们的努力，维系了地方社会的安定与和谐，也彰显了道义的力量与人性的光辉！然而沧海桑田，岁月无情。随着时间老人的匆匆步履，加之价值评判的错误，他们的事迹已大多湮没无闻，甚至在相当一个时期内被误解乃至被黑白颠倒。此时此刻一种使命感油然而生——作为史学工作者应该把他们的事迹流芳于后世，使他们的“德行”彰显于天下，史学本来就有惩恶扬善的社会责任！

此外，选择这一课题也有现实方面的因素。处于社会急剧变迁的当代，作为一个史学工作者不可能困守陋室，无动于衷。现代中国的转型早已开始，却又被人为地拉长了，至今我们仍在这个尚看不到尽头的转型过程中。上世纪末以来，这种转型在广度与深度上都明显加快，随之催生了一系列严峻的社会问题，其中

又以庞大的社会弱势群体的形成最为引人注目，于是与之相关的民生问题、社会公平问题等此起彼伏地成为社会热门话题。但慈善事业的严重滞后、社会公益心的缺乏造成的一系列恶性事件又时时在拷问我们的灵魂。在此背景下，习史者不能不以自己的方式关注现实的社会问题。人类社会本来就是一条流淌不息的历史长河，历史与现实没有也不可能截然分开。中国是一个富有历史资源的国度，但以往我们总是指责历史的局限和不足。长期以来，由于左的思维方式作祟，我们常常割断历史，忽略甚至抹杀了我们的先人在应对社会问题上的智慧与成就，特别是其在公益事业上的道德光辉，时代在呼唤社会公益意识的回归。发展当代中国慈善公益事业不仅要克服它的历史局限，还要适当地恢复历史传统，寻找失去的优点。在当今这个物欲横流、道德信用成为稀缺资源的消费时代，我们应该也能够从这一段并不遥远的历史中找回时代需要的道德资源。

二、概念界定

1. 慈善事业

慈善是一个美好的字眼，在历史上，中外文化对其有着共同的认识与理解。与慈善相对应的英文单词 charity，唯一的解释就是爱。《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进一步解释道：这种爱是根据基督教思想所指的最高形式的爱，即上帝与人之间的相互之爱，它体现为人对他人的无私的爱。在中国传统文化典籍中，“慈善”二字被解释为仁慈、善良，含有“老其老，慈其幼，长其孤”的意思。周秋光先生解释说：“慈善作为一种观念，是发扬人道主义精神，作为一种事业，就是调节、补救、福利人群与社会。因此慈善事业是人道的事业。”^⑤应该说，这种解释是比较全面准

确的。近年来，慈善事业已日益受到全社会的关注，其积极的社会价值与意义已深入人心。但不可否认，长期以来，由于思维方式作祟，对于历史上的慈善事业，人们的评价仍含糊其辞，甚至负面的居多。对此，即使近年颇具影响与权威的出版物也不例外。如1998年由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大百科全书（简明版）》，在“慈善事业”条目中，既说慈善事业是私人或社会团体基于慈悲、同情、救助等观念，为灾民、贫民及其他生活困难者举办的施舍、救助活动的统称。该条目又指斥“1949年前中国的慈善事业，常常由国外势力或地方封建势力把持，进行文化侵略或从中渔利。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政府对此进行接收改造，使之成为社会救济福利事业。”^⑥而钱伯恭主编的《中国百科大辞典》更认为“慈善事业带有浓重的宗教和迷信色彩，其目的是为了做好事求善报。慈善者通常把慈善事业看作是一种施舍，是否捐赠或捐赠多少钱物全由施舍者自己决定。慈善事业的范围较窄，它只是对少数人的一种暂时的、消极的救济。一般由社会上少数热心人或宗教团体组织，组织管理松散、无计划，而且常有临时特点。它的社会效果存有争议”。^⑦这些“革命”论调是否符合历史实际，显然毋庸笔者置喙。

至于慈善事业涉及的内容或范围，历史上有一个变化过程。明清时期，慈善事业已由过去单纯的济贫扶弱、捐粟赈灾发展到修桥、筑路、办义学、贍助贫困节义之人及其他种种公益事业。进入近代，这种变动趋势更加明显。清末时，许多慈善家致力于革除社会陋习、兴办义塾等社会公益活动。如清末著名慈善家经元善即认为办义塾、兴女学与办义赈一样，同属于善行义举。

在此还有一个慈善与公益、慈善事业与救济事业的区别与联系问题，需要略加辨析。一般论者都将慈善与公益混合使用，其

实两者的内涵是有差异的。综合目前学者的见解，一般认为先有慈善事业，后有公益事业。慈善事业属于传统意义上的善举，范围比较狭窄，而公益活动则基本上是近代社会的产物，内涵相当广泛，甚至涵盖慈善事业。如近年由台湾百科文化事业公司出版的《21世纪彩色百科全书》，即认为慈善事业是对病患、老弱、贫民、孤儿等从事救济的社会公益事业。在服务对象上，慈善事业一般面向特定的社会弱势群体，而公益活动往往以广大民众或整个社会为对象。当然两者关系密切，并不能截然分开。事实上，公益活动是从慈善事业发展而来，是对慈善事业内容的扩大，所以混合使用这一概念也大有人在。由于历史上慈善一词使用相当普遍，即使为公益活动，近人也莫不视之为慈善事业。为此学术界不少同人在阐述慈善事业时，也往往论及公益活动。

关于慈善事业与社会救济的区别，现在学术界倾向于认为社会救济为政府的职能性救济，而慈善事业则属于社会成员间进行的救济行为。据说，在1999年香港中文大学举办的“历史上的慈善活动与社会发展动力”学术研讨会上，与会代表也比较倾向于将慈善事业界定在民间活动范围内。^⑧对此笔者也基本上表示认同。但由于历史上慈善救济机构很难区分为纯粹官办或民办，实际上也存在着相互转换的情况。如日本学者夫马进先生就指出了中国历史上善堂在民营与官营之间数度反复的情况。他通过征信录和档案对善会、善堂的具体运作状况进行研究，发现松江的育婴堂、苏州的善济堂等民捐民办的善堂，有时由于资金不足而引入官方的资金，造成官府一度介入经营，而最后却又归于民间。^⑨所以现在学术界将慈善事业分为官办、官绅合办、民办的也不乏其人，如熊秋良先生发表的《清代湖南的慈善事业》。^⑩该文按慈善事业举办方式的不同，将清代湖南的慈善事业分为官